

河东区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河东区财政局

项目单位：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机构：临沂卓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3年07月28日

摘 要

受河东区财政局委托，临沂卓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达公司”）于2023年07月1日至2023年07月28日对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按照《国务院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国务院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8〕20号）等文件相关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着力保障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需求，努力实现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使残疾儿童家庭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关心残疾人，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残疾人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河东区委区政府历来十分关心残疾人、高度重视残疾人事业的发展，多年来在各地、各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和大力支持下，河东区残疾人事业

取得了长足进步。

二、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通过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 97.27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5.00 分，得分为 15.00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25.00 分，得分为 22.77 分，得分率为 91.08%；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35.00 分，得分为 34.50 分，得分率为 98.57%；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25.00 分，得分为 25.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以制度促规范，明确责任主体。强化责任落实，提高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化管理水平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在组织实施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过程中，为加强项目标准化建设，提高项目实施各环节规范程度，明确项目实施中各环节的责任方，确定受救助康复对象、康复救助标准、审批程序、康复救助资金拨付及监督管理事宜，以确保河东区开展此项目标准统一、便民利民，做到阳光透明、客观公正。同时，为加强组织领导，推进制度落实，残疾人联合会作为此项目切实履职的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保障工作，财政、审计和监督部门做好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根据文件要求，严格执行发放标准，促进残疾人得

到及时康复救助

为规范残保金的使用，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国务院令 第 488 号)、《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山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要求，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认真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等工作，进一步做好全区残疾人就业服务。保证残保金专项残疾人意外险全覆盖、白内障患者白内障手术补助、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残疾人区级就业基地奖励、残疾人运动会补助、肢体残疾人康复训练、寄宿托养、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辅具采购等每项康复救助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标准进行救助服务，一定程度上减轻残疾家庭的经济负担，并使残疾人得到及时的康复救助。

四、存在的问题

(一) 资金管理方面

专项资金年度预算执行率和截至本次评价日的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 100%，影响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二) 项目管理方面

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未能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关制度实施办法，难以保障项目实施过程标准统

一、规范执行；也未针对项目建立有关政策宣传、投诉受理、后续跟踪回访等方面的制度和实施细则。

（三）项目实施方面

在项目完成时限内，区残疾人联合会未能及时完成 150 名享受残疾人白内障手术补助，仅完成 76 名白内障手术补助，导致项目无法按时全部完成，残疾人无法及时得到康复救助，影响财政资金效益。

（四）绩效管理方面

绩效自评中未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未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及时整改纠偏。

五、相关建议

（一）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要树立起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意识和效率意识，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严格把控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对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影响项目完成进度或资金支付进度的问题，在自身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解决的情况下应尽快向财政部门反馈，使财政部门能够对涉及的资金进行适当调整，充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及时建立健全与项目相关实施办法、政策宣传、受理程序、投诉受理、后续跟踪回访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明确相关制度及责任，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有据

可循，及时发现工作中发生的偏差，有效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项目康复救助服务精准性，确保项目在以后年度的顺利实施。

（三）项目实施方面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应针对 2022 年该项目未及时完成的白内障手术补助，未实施的原因进行深入分析，提出解决办法或改进措施。

（四）绩效管理方面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应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剖析，提出针对性强、可行性高的解决办法或改进措施。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从绩效管理方面来看，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和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不完善等问题。因此，我公司对本项目评价结果提出以下建议：

（一）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可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建议河东区财政局根据相关政策制度，结合河东区委、河东区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对该专项资金原则上继续予以保障。

（二）建议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应针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并在规定的时

内将整改情况向河东区财政局行文报告。

（三）建议河东区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结果向河东区政府和人大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可在河东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9
(一) 项目背景与立项依据	11
(二) 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2
(三) 项目组织情况及实施进展情况	13
(四)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5
(五) 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15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16
(一) 绩效评价目的	16
(二) 绩效评价原则	17
(三) 绩效评价依据	18
(四)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及方法	18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21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22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2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37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8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39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40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41

河东区残疾人

事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检验财政资金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资金支出效率和使用效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河东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临沂卓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达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06月29日至2023年07月28日对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负责管理的“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与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国务院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8〕20号）、等文件相关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着力

保障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需求，努力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使残疾人家庭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关心残疾人，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残疾人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河东区委区政府历来十分关心残疾人、高度重视残疾人事业的发展，多年来在各地、各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和大力支持下，河东区残疾人事业取得了长足进步。

就业是保障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发展成果的重要基础。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以下简称残保金）制度在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残保金是国内残疾人就业保障工作的坚实后盾，也是用途专一的重要资金，是树立残疾人就业信心和鼓励残疾人积极工作以及自主创业的动力，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坚决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的重要资金保障。

为规范残保金的使用，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国务院令 第 488 号）、《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山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

要求，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认真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等工作，进一步做好全区残疾人就业服务。

（二）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2年河东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资金总投入319万元，全年预算安排319万元，实际支出272.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支出的85%，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

2. 资金分配情况

2022年残保金项目执行按照《关于批复2022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临东财预[2022]1号）文件作为实施依据，实施期限为1年。具体项目如下：残保金专项残疾人意外险支455825元；白内障患者白内障手术补助支出69280.40元；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支出4466.62元；残疾人区级就业基地奖励20000元；残疾人运动会项目支出116042.35元；助残日走访活动经费支出199960.00元；春节走访贫困残疾人支出271425.90元；残疾人辅助康复支出5429.00元；居家托养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支出100000.00元；动态更新专项调查支出57920.00元；残疾人等级鉴定费支出37740.00元；残疾人信息平台建设支出298333.00元；扶贫助残宣传片费用支出34711.00元；专职干事和临时人员工资及社保支出1035236.20元；劳服中心走访残疾人支出19758.00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支出2726127.47元。

（三）项目组织情况及实施进展情况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根据鲁财综[2018]31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要求，区残联为保障该项目顺利实施，成立相关的工作小组。项目具体涉及的部门单位及职责如下：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区残疾人联合会是项目的主管部门，具体负责做好由上级下发文件通知中各项康复救助人数，区残联按照规定人数进行残疾人康复救助资格人员选取、资格审定、康复救助资金及时拨付、监督管理等工作，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和保障体系。同时，残联组织充分发挥“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作用，及时掌握残疾人康复救助需求，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标准进行康复救助。

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具体负责做好资金保障工作，及时足额安排资金，确保残疾人康复救助工作顺利实施。同时做好该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和资金监管工作。

2. 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河东区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涉及0-80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为0-80周岁残疾人全部购买意外伤害险，受益残疾人数18233人；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动态更新调查，入户调查残疾人19849人；持续推行残疾人证“一次办好”服务，为2138人残疾人评定残疾等级；为76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走访400多人次困难生活残疾人；走访康复机构3家；对1家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扶持。

（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 长期绩效目标

大力推进河东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更好地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提高生存质量改善残疾人基本生活状态。加大对残疾人的无障碍改造，做好残疾人就业、扶贫及教育，完善残疾人就业培训服务体系，职业培训力度，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完善残疾人组织建设，丰富残疾人文化体育生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帮助残疾人更好地学习、生活、工作。项目涉及残疾人教育、就业、康复、维权、扶贫、文化体育活动、组织建设、无障碍改造、职业培训及就业服务等残疾人的各项服务及保障。

2.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实现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动态更新调查，计划入户调查残疾人 18000 人；持续推行残疾人证“一次办好”服务，计划为 1600 人残疾人评定残疾等级；计划为 150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走访 310 多人次困难生活残疾人；走访康复机构 3 家；对 1 家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扶持。

3. 绩效指标

本项目实施目的明确、立项程序规范，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开展项目。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结合项目相关信息，

最终确定该项目个性指标如下：

表 2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及指标表

2022 年总体目标		计划投入资金 319 万元；完成残疾人各类事业发展：实现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动态更新调查，计划入户调查残疾人 18000 人；持续推行残疾人证“一次办好”服务，计划为 1600 人残疾人评定残疾等级；计划为 150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走访 310 多人次困难生活残疾人；走访康复机构 3 家；对 1 家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扶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16000	计划
		白内障手术补助	150	计划
		残疾人就业基地	1	计划
		农村托养省级示范标准	1	计划
		动态更新信息调查	18000	计划
		春节、助残日走访	310	计划
		信息平台建设	1	计划
		专职干事工资及社保费	15	计划
		残疾人运动员奖励	1	计划
		残疾证评定	1600	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扶持合规率	≥100%	标准
		应补尽补率	≥100%	标准
		培训合格率	≥100%	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扶持及时率	≥100%	标准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标准

	成本指标	专项调查	10 元/年/人	文件要求
		白内障手术	1000 元/年/1 人	文件要求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补贴	25 元/年/1 人	文件要求
		残疾人就业基地补助	20000 元/家	文件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残疾家庭经济负担	——	
	可持续影响力	加强残疾人康复	有效减轻	相关政策文件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问卷调查

（五）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1. 绩效自评概述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接到评价小组通知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交了绩效自评报告和绩效目标自评表。

2. 绩效自评结论

河东区残联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申报绩效目标具体明确，细化程度不高，且 2022 年预算申报绩效指标未能完整地反映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实施内容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内容和特点，并与河东区残联对接、沟通，对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梳理，将其细化为可考核的绩效指标。

实现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为 0-80 周岁残疾人全部购买意外伤害险，受益残疾人数 18233 人；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动态更新调查，入户调查残疾人 19849

人；持续推行残疾人证“一次办好”服务，为 2138 名残疾人评定残疾等级；为 76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走访 400 多人次困难生活残疾人；走访康复机构 3 家；对 1 家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扶持；有效减轻残疾家庭经济负担，对残疾人康复的影响效果显著。一定程度上保障残疾儿童基本康复需求，减轻功能障碍，使残疾儿童从感知、认知、语言交往、运动功能、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心理疏导服务、知识普及等方面都有所提高，切实提高残疾儿童的生活水平，提升救助儿童家庭幸福感。

年初申请预算时填报的绩效目标中，因疫情原因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 150 人目标未完成。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是指基于结果导向，运用科学的方法、规范的流程、相对统一的指标及标准，对政府财政性支出项目的过程与产出进行综合性测量与分析的活动。评价旨在评估绩效水平、发现问题、提出改善建议，尤其是检验项目目标实现程度与资金使用的规范化水平，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效益、效率与公平性。

针对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旨在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该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项目实施、监督

管理、资金支出使用、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开展综合评价，及时总结经验、查找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有针对性提出优化改进建议。促进预算单位改进工作、提高履职效率，同时为财政部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意见，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客观、真实原则。

严格执行财政部门规定程序，以项目实际情况为主，选用操作性较强的评价方法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标准统一、依据充分。

2. 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原则。

即把财政支出行为及其过程的实际情况，通过对其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评价分析，判断支出的行为过程和执行的业绩、效果优劣。

3. 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项目的资金决策和资金执行后的产出上，主要通过对项目产出量化指标的统计分析进行评价。定性分析主要是根据绩效评价材料及有关信息数据，结合专家评审意见，以更全面、合理、准确地反映支出的实际效益。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

发〔2018〕34号)；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 《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6.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20〕11号)；

7. 《国务院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

8. 《山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要求；

9.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提供的本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以及相关佐证材料；

10. 适用于本项目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及方法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分为评价准备、评价实施、评价总结三个阶段。主要程序如下：

1. 评价准备阶段

(1) 2023年06月28日，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了每名成员的职责及分工，并对全体参与人员进行了内部培训。

(2)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评价重点、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方法、评价进度，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流程，明确了评价风险识别及对应措施，细化了项目组人员分工及措施保障等事项。

2. 评价实施阶段

(1) 按照河东区财政局关于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部署和要求，2023年07月1日，完成与被评价单位的首次对接，了解项目情况，修改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2023年07月15日，将修改完善后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提交被评价单位征求意见，同时，与被评价单位协商现场勘查事宜。

(3) 在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后，于2022年07月16日至20日期间，小组成员进行现场查勘和资料原件核查工作。

(4) 评价小组到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开展现场资料收集与财务数据审核工作，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同时要求单位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

(5) 在进一步修正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后，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分析各指标的评价情况，将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进行量化评价，对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进行分析。

3. 评价总结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小组结合评价过程和汇总分析意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向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征求意见。

(2) 修改和完善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小组根据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绩效评价报告。

(3) 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完善后，正式提交河东区财政局。

(4) 绩效评价资料归档。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按照工作底稿资料归档要求，整理相关工作底稿并完成归档工作。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指将影响投入（项目支出）和产出（效益效果）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的评价方法。

3. 延伸评价法，指通过调研其他与被评价对象无相关利益关系的单位或对象，对多个同类对象在同等条件下的实施成本、效益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调查取证法，指在分析资料数据的基础上，采用现场或非现场的方式，以问题为导向通过走访、资料检查、文献分析等，验证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通过对本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分析研究，评价小组参考财政部、省财政厅以及河东区财政局相关绩效管理规范性文件中的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科学性、适用性、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原则，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管理、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效益实现情况、可持续影响性、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具体指标客观分析评价，体现从决策到产出结果和影响力因素的绩效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评分标准及扣分原因，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报告附件 1。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通过对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 97.27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价指标权重及评分结果如下：

表 3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

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	15.00	100.00%
项目管理	25	22.77	91.08%
项目产出	35	34.50	94.40%
项目效益	25	25.00	100.00%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合 计	100	97.27	97.27%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编制、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考察评价项目前期准备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

表 5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00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00	100.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00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00	100.00%
小 计			15	15.00	100.00%

1. 项目立项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国务院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国务院关于

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8〕20号)、《山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要求,依据《关于批复2022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临东财预〔2022〕1号)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计划对0-80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组织有技能的残疾人参加全省残疾人运动会;邀请第三方对河东区居家托养开展情况制定省级标准化试点工作;对辖区内残疾人进行动态信息调查;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办理残疾人证;为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为残疾人进行各类技能培训;走访困难生活残疾人;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扶持;确保应救尽救,经核查,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3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是由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康复救助的专项资金。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负责统筹协调项目工作安排。区残联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要求,依据《关于批复2022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临东财预〔2022〕1号)等文件要求,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了加

强项目标准化建设，提高项目实施各环节规范程度，明确项目实施中各环节的责任方，确定受救助康复对象、康复救助标准、审批程序、康复救助资金拨付及监督管理事宜。同时，为加强组织领导，推进制度落实，残疾人联合会作为此项目切实履职的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保障工作，财政、审计和监督部门做好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同时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2. 绩效目标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5 分，得分率为 100.00%。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编制的“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计划投入资金 319 万元；实现为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组织有技能的残疾人参加全省残疾人运动会；邀请第三方对河东区居家托养开展情况制定省级标准化试点工作；对辖区内残疾人进行动态信息调查；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办理残疾人证；为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为残疾人进行各类技能培训；走访困难生活残疾人；对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扶持；有效减轻残疾家庭经济负担，对残疾人康复的影响效果显著。一定程度上保障残疾儿童基本康复需求，减轻功能障碍，使残疾儿童从感知、认知、语言交往、运动功能、

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心理疏导服务、知识普及等方面都有所提高，切实提高残疾儿童的生活水平，提升救助儿童家庭幸福感。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编制的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内容细化分解了绩效指标。编制的绩效指标体现“从严、从高标准”设定的问题。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3. 资金投入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总额 319 万元，预算编制是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 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要求，依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临东财预[2022]1 号）等文件确定预算总额，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一致，预算额度测算依据较充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3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计划实施通过办理残疾人证、补贴发放等形式宣传

残疾人优惠政策，让残疾人切实享受到惠残政策的温暖。通过意外伤害险、托养保障、白内障、精神病患者用药、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就学、就业补贴等政策，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提升生活品质、提高幸福指数，受益残疾人数超过 13450 人，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基本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考察项目实施管理过程，指标分值 25.00 分，评价得分 22.77 分，得分率为 91.08%。

表 6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00	100.00%
		预算执行率	5	4.27	85.4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00	7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00	100.00%
		绩效监控有效性	2	2.00	100.00%
		自评报告规范性与整改反馈及时性	2	1.50	75.00%
小 计			25	22.77	91.08%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涉及 3 个三级指标,分值 13.00 分,评价得分 12.27 分,得分率为 94.38%。

(1) 资金到位率

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资金到位文件《按照《关于批复 2022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共计到位 319 万元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4 分。

(2) 预算执行率

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资金到位文件《按照《关于批复 2022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共计到位 319 万元;经查证财务会计凭证等资料,该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计支出 272.6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5.46%。该指标评价得分= $5 \times 85.46\% = 4.27$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0.73 分,评价得 4.27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核查预算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该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财政直接支付补贴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4 分。

2. 组织实施

该指标涉及 4 个三级指标,分值 12.00 分,评价得分 10.50 分,得分率为 87.5%。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预算单位和各项目具体负责实施单位均制定或具备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未能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关制度实施办法,难以保障项目实施过程标准统一、规范执行;也未针对项目建立有关政策宣传、投诉受理、后续跟踪回访等方面的制度和实施细则。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评价得 3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项目资料,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救助标准对受康复救助残疾人进行康复救助,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对象为符合条件的 0-6 岁视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残疾儿童各项条件可申请康复救助并提交申请,区残联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资料进行相关信息比对、审核(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确定受助对象。残联收到申请材料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对审核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应当将审核结果书面或电话通知残疾儿童监护人或申请人。申请不通过应当说明理由或者书面形式告知。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4 分。

（3）绩效监控有效性

预算单位和各项目实施单位按要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并向财政部门报送了绩效监控表。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4）自评报告规范性与整改反馈及时性

预算单位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绩效自评报告，报告格式基本规范、内容清晰、附件齐全，但是绩效自评报告中未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未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进行整改纠偏。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扣 0.50 分，评价得 1.5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考察项目产出实现情况，指标分值 35.00 分，评价得分 34.50 分，得分率为 98.57%。

表 7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2	2.00	100.00%
		白内障手术补助	2	1.50	7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残疾人就业基地	2	2.00	100.00%	
		农村托养省级示范标准	2	2.00	100.00%	
		动态更新信息调查	2	2.00	100.00%	
		春节、助残日走访	2	2.00	100.00%	
		信息平台建设	2	2.00	100.00%	
		专职干事工资及社保费	2	2.00	100.00%	
		残疾人运动员奖励	2	2.00	100.00%	
		残疾证评定	2	2.00	100.00%	
	产出质量	补助扶持合规率	2	2.00	100.00%	
		应补尽补率	2	2.00	100.00%	
		培训合格率	1	1.00	100.00%	
	产出时效	补助扶持及时率	1	1.00	100.00%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	1.00	100.00%	
	产出成本	专项调查	2	2.00	100.00%	
		白内障手术	2	2.00	100.00%	
		0-80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补贴	2	2.00	100.00%	
		残疾人就业基地补助	2	2.00	100.00%	
	合 计			35	34.50	98.57%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涉及 10 个三级指标,分值 20.00 分,评价得分 19.50 分,得分率为 97.50%。

(1) 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实现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全覆盖,为 0-80 周岁残疾人全部购买意外伤害险,受益残疾人数 18233 人。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

(2) 白内障手术补助

该项目计划完成白内障手术补助人数为 150 人,因受疫情影响,实际完成人数为 76 人,因疫情未能完成 150 名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扣 0.50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1.50 分。

(3) 残疾人就业基地补助

该项目计划对 1 家残疾人就业基地进行补助,实际完成 1 家,已全部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4) 农村托养省级示范标准

该项目计划邀请第三方对河东区居家托养开展情况制定省级标准化试点工作,实际已全部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5) 春节、助残日走访

该项目计划完成春节、助残日走访 310 人，实际走访 406 人，已超额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6）动态更新信息调查

该项目计划对辖区内残疾人进行动态信息调查，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动态更新调查，入户调查残疾人 19849 人，该项指标已全部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7）专职干事工资及社保费

该项目计划支付 15 名专职干事和临时人员工资及社保，实际已全部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8）残疾人运动员奖励

该项目计划对 1 人有技能的残疾人参加全省残疾人运动会进行奖励，实际已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9）残疾证评定

该项目计划完成 1600 名残疾人残疾等级评定，持续推行残疾人证“一次办好”服务，实际为 2138 人残疾人完成残疾等级评定。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10）信息平台建设

该项目计划完成信息平台建设，实际已全部完成。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2. 产出质量

(1) 补助扶持合规率

该项目补助扶持发放符合各项规定，合规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2) 应补尽补率

该项目计划应补尽补率 $\leq 100\%$ ，实际在工作过程中针对享受残疾人群体的应补尽补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1 分。

(3) 培训合格率

该项目计划培训合格率 $\leq 100\%$ ，实际在工作对残疾人进行各类技能培训，培训合格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1 分。

3. 产出时效

(1) 资金拨付及时率

根据区残联提供的相关财务资料，查看相关采购合同、与医院签订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协议书及银行回单、康复救助资金拨付及时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1 分。

(2) 项目完成时限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项目计划完成时限为 2022 年 12 月，

实际项目完成时限为 2022 年 12 月，完成指标任务。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4. 产出成本

(1) 0-80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险购买标准为 25 元/人/年。为 0-80 周岁残疾人全部购买意外伤害险，受益残疾人数 18233 人，残保金专项残疾人意外险支出 455825.00 元。

(2) 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补助标准为 1000 元/人。为 76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白内障患者白内障手术补助支出 69280.40 元。

(3) 残疾人就业基地补助标准为 20000 元/家。2022 年对 1 家残疾人区级就业基地奖励 20000.00 元。

(4) 残疾人信息调查为 10 元/人。入户调查残疾人 19849 人，动态更新专项调查支出 57920.00 元。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2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考察项目实施后达到的效果，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

表 8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	------	------	--------	----	-----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残疾家庭经济负担	8	8.00	100.00%
	可持续影响力	加强残疾人康复	8	8.00	10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9	9.00	100.00%
小 计			25	25.00	100.00%

1. 社会效益

(1) 减轻残疾家庭经济负担

通过办理残疾人证、补贴发放等形式宣传残疾人优惠政策，让残疾人切实享受到惠残政策的温暖。通过意外伤害险、托养保障、白内障、精神病患者用药、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就学、就业补贴等政策，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提升生活品质、提高幸福指数，受益残疾人数超过 13450 人。有效减轻了河东区残疾家庭经济负担问题。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8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8 分。

2. 可持续性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后，提升残疾人救助的政策知晓度，惠及了更多残疾人的救助，做到了应救尽救、应补尽补，河东区以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逐步建立健全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8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8 分。

3.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通过对该项目受康复救助残疾人群现场发放、回收有效问

卷调查表 100 份显示，受康复救助残疾人对河东区残疾人康复服务项目实施的整体满意度为 100%。（详见附件四）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9 分，根据评分标准，评价得 9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以制度促规范，明确责任主体。强化责任落实，提高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化管理水平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在组织实施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过程中，为了加强项目标准化建设，提高项目实施各环节规范程度，明确项目实施中各环节的责任方，确定受救助康复对象、康复救助标准、审批程序、康复救助资金拨付及监督管理事宜，以确保河东区开展此项目标准统一、便民利民，做到阳光透明、客观公正。同时，为加强组织领导，推进制度落实，残疾人联合会作为此项目切实履职的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保障工作，财政、审计和监督部门做好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根据文件要求，严格执行发放标准，促进残疾人得到及时康复救助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和鲁财综[2018]31 号残疾人保障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按照《关于批复 2022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临东财预[2022]1 号）文

件作为实施依据，通过办理残疾人证、补贴发放等形式宣传残疾人优惠政策，让残疾人切实享受到惠残政策的温暖。通过意外伤害险、托养保障、白内障、精神病患者用药、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就学、就业补贴等政策，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提升生活品质、提高幸福指数等每项康复救助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标准进行救助服务，一定程度上减轻残疾家庭的经济负担，并使残疾人得到及时的康复救助。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资金管理方面

专项资金年度预算执行率和截至本次评价日的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 100%，影响财政资金效益。

（二）项目管理方面

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未针对该项目制定相关制度实施办法，难以保障项目实施过程标准统一、规范执行；也未针对项目建立有关政策宣传、投诉受理、后续跟踪回访等方面的制度和实施细则。

（三）项目实施方面

在项目完成时限内，区残疾人联合会未能及时完成 150 名白内障手术补助，因疫情原因仅完成 76 名白内障手术补助，导致项目无法按时全部完成，影响财政资金效益。

（四）绩效管理方面

绩效自评中未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分

析，未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整改纠偏。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一）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预算单位树立起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意识和效率意识，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严格把控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对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影响项目完成进度或资金支付进度的问题，在自身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解决的情况下应尽快向财政部门反馈，使财政部门能够对涉及的资金进行适当调整，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及时建立健全与项目相关实施办法、政策宣传、受理程序、投诉受理、后续跟踪回访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明确相关制度及责任，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有据可循，及时发现工作中发生的偏差有效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项目康复救助服务精准性，确保项目在以后年度的顺利实施。

（三）项目实施方面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应针对 2022 年该项目未及时完成的白内障手术补助项目，提出解决办法或改进措施。

（四）绩效管理方面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应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深入进行剖析，提出针对性强、可行性高的解决办法或改进措施。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从绩效管理方面来看，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和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不完善等问题。因此，我公司对本项目评价结果提出以下建议：

（一）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可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建议河东区财政局根据相关政策制度，结合河东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对该专项资金原则上继续予以保障。

（二）建议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应针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河东区财政局报告。

（三）建议对未及时进行白内障手术补助资金，采取收回方式进行处理。

（四）建议河东区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结果向河东区政府和人大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可在河东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1.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提供了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大部分基础工作材料和资金财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绩效评价结论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真实性、完整性，评价小组已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只能在上述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2. 我公司与委托方、预算单位和各具体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小组成员在开展绩效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指标体系的打分评价”+“定性调查信息的归纳和提炼”两种方式互相补充，来构成对本次项目的完整评价。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与评价指标设置的完整性、科学合理程度会影响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临沂卓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

2023年07月28日

附件：

1. 河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2. 项目问题清单
3. 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及调查问卷样表